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黔交建设〔2018〕225号

省交通运输厅关于 正安至习水高速公路附属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贵州正习高速公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报请审批贵州省正安至习水高速公路两阶段施工图设计附属工程（房建、交安机电、绿化）的请示》（正习高投司〔2018〕259号）及两阶段施工图设计文件收悉。根据《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正安至习水高速公路初步设计的批复》（黔交建设〔2016〕208号）、《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正安至习水高速公路（主体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黔交建设〔2017〕221号）和现行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规程，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

(一) 正安至习水高速公路起于正安县城北部的正安县安场镇生基坪，设三江枢纽互通与道真至瓮安高速公路相接，经正安县杨兴乡、碧峰乡，桐梓县芭蕉乡、水坝塘镇、羊蹬镇、木瓜镇、松坎镇、夜郎镇，习水县仙源镇、温水镇，止于习水县温水镇西面的一碗水，与在建的江津经习水至古蔺高速公路相接，项目全长 130.367 公里。

全线在三江（枢纽）、杨兴、芭蕉、复兴、木瓜、松坎、夜郎、仙源、温水设置 9 处互通式立交。另建互通立交连接线 22.903 公里（含复兴互通连接线延伸段），其中杨兴互通连接线 1.35 公里，芭蕉互通连接线 0.731 公里，复兴互通连接线 3.492 公里，复兴互通连接线延伸段 13.083 公里，木瓜互通连接线 1.649 公里，松坎互通连接线 0.650 公里，夜郎互通连接线 0.886 公里，仙源互通连接线 0.688 公里，温水东互通连接线 0.374 公里。

全线设置管理分中心 1 处、停车区 4 处、服务区 2 处、养护工区及隧道监控管理救援站各 2 处、匝道收费站 8 处。

(二) 全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路基宽 24.5 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采用公路-I 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规定执行。

二、安全设施

原则同意全线交通标志、标线、护栏、隔离栅、轮廓标、防

眩板、桥梁护网、里程碑、百米牌、公路界碑等交通安全设施设置。

(一) 本项目地形条件复杂，隧道比例较高，应对线形组合指标较低及长下坡、隧道口、隧道群、避险车道等特殊路段增加局部限速、强制限速等安全防护设计，并加强预告标志设计。

(二) 护栏设置原则中，边坡高度大于等于 12 米路段，应将防撞等级提高为 SA 级。中央分隔带开口护栏应按照《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规范高速公路中央分隔带开口护栏设置的通知》(黔交建设〔2016〕227 号) 要求执行，须满足防撞要求，并方便开启。应补充完善隧道进口路侧、桥隧相接路段及中央分隔带护栏过渡渐变段的护栏设计，增设隧道洞口安全诱导设施、防撞设施。

(三) 应进一步完善枢纽互通标志布设，补充高速公路名信息板标志。

(四) 反光膜等级应按照《公路交通标志反光膜》(GB/T 18833-2012) 进行设计，标志反光膜应采用 V 类，以提高雨雾天气视认效果。

(五) 本项目地形、地质复杂，连接线规模较大，应进一步完善连接线弯道警示及隧道群段落禁超、限速等系列安全警示标志。

三、机电系统

原则同意全线管理体制、监控系统、收费系统、通信系统、

供电照明、隧道机电等设计方案。设计须考虑本路段及相接路段机电设施设计的系统性，确保本路段的管道、通信系统、监控设施布局与相连接路段的有机衔接，以满足全省联网的要求。

（一）全线在夜郎设置一处路段中心，机电系统从路段中心接入遵义片区中心，并传至省中心。监控视频应采用高清摄像机，其相关指标及传输协议应满足《贵州省交通行业高清视频联网技术要求（试行）》。干线通信设备传输应采用 STM-16 等级。

（二）进一步核实监控外场设施与交通标志、绿化植物布设位置，避免相互遮挡。

（三）收费站应采用整车式计重设备，设备技术性能要求应满足贵州省计重收费相关要求。

（四）为节约投资，可变信息标志、车检器、路径识别、高清卡口等设备应因地制宜共用门架。

（五）服务区应按照《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统一规范高速公路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黔交建设〔2018〕221号）文件精神做好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六）加强隧道消防设施设计，完善消防水源、洞外管道、安装路由、隧道内检修蝶阀及管道伸缩器等设计。

四、房建工程

全线管理养护及服务设施布局合理。根据交通运输部《高速公路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通用规范》（JTG D80-2006）、《公路

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建标〔2011〕124号)、《贵州省高速公路服务区收费站建设及改造规划》(黔府办函〔2013〕140号)要求,用地应控制在663.662亩之内,房屋建筑总建筑面积应控制在48586.5平方米。

(一)同意全线设置杨兴、芭蕉、复兴、木瓜、松坎、夜郎、仙源、温水互通立交匝道收费站8处,复兴、夜郎服务区2处,杨兴、芭蕉、水银河、仙源停车区4处,养护工区2处(与复兴、夜郎收费站合建),隧道监控管理救援站2处(与芭蕉、夜郎收费站合建),夜郎管理分中心1处,路政大队1处(与松坎收费站合建),交警中队2处(与芭蕉、夜郎收费站合建)。

(二)应进一步完善房建各专业总图布置,协调机电、房建各专业综合管网设计。

(三)服务区应进一步优化充电车位布设,根据安全要求设置危险品车辆专用停车位。公共建筑的外墙应在每层适当位置设置消防救援人员进入窗口,公共厕所顶部窗户应保持敞开,确保通风良好。

(四)服务区应根据安全要求考虑设置危险品车辆专用停车位,并按厅服务区“双创”文明精神建设。

(五)收费站广场设计应满足《关于在建及新建高速公路项目预留收费站入口超限阻截场地的通知》(黔交建设〔2016〕172号)的相关要求。

五、环保绿化

(一) 应按照本项目环评批复及变更环评审批有关要求, 完善环、水保设计说明, 抓紧完善相关审批手续, 并进一步加强环境敏感点保护措施针对性设计。

(二) 应结合项目水土批复及变更审批有关要求, 完善取弃土场、施工场地、施工便道的水土保持设计, 满足水保验收要求。

(三) 景观绿化选择的植物品种较为合理, 突出了地方特色。符合《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编制办法》、《贵州省高速公路绿化工程植物选择指南》(DBJT52/T 01-2014)、和《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速公路景观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的通知》(黔交建设〔2016〕75号)关于房建区景观设计的要求。

(四) 绿化工程除了中分带绿化、路侧绿化、弃土场绿化、隧道洞门绿化、互通绿化、典型宽平台绿化外, 还应满足中央分隔带的防眩要求、互通立交三角区域的视线通透等要求。

(五) 绿化工程除了美化公路外, 还应注意满足中央分隔带的防眩要求, 防眩植物高度宜为 1.8~2.0 米, 以满足行车安全要求。景观绿化设计应加强与标志标牌及监控设施设计的协调工作, 避免植物、景观对标志标牌及监控设施造成遮挡。

(六) 应进一步结合《关于进一步加强高速公路景观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管理的通知》(黔交建设〔2014〕211号)和《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加强高速公路景观绿化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

(黔交质监〔2014〕7号),切实做好“一条大道、两路风景、三季有花、四季长绿、常年洁美”的高速公路沿线景观,并加强服务区绿化工程。

请你司按照上述要求,督促设计单位认真修改完善施工图设计文件,并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的有关要求开展后续工作,按照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和施工许可手续,切实履行项目法人职责,加强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环保、水保及建设资金得到有效监管。实施过程中若发生设计变更,请严格按照交通运输部的《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2005年第5号令)及《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公路工程较大(重大)设计变更申请表〉(2018年版)的通知》(黔交建设〔2018〕150号)执行,凡不按时申请并获得同意的变更不得实施,不补办手续,相关费用不得进入工程决算。



抄送：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贵州省政务中心交通运输厅窗口

2018 年 12 月 3 日印发